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一）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二）增加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关于增加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议，预计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关联董事已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

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本议案，并一致认为：公司本次新增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当前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相关交易严格遵循了市场化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方式公开透明，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 年度原预计金额	2026 年度增加预计金额	增加后 2026 年度总预计金额	2026 年度总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6 年度总预计金额与 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服务	新港海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0	15,000,000	15,000,000	0.80	5,100	0	0	系新增关联方，基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预计
	小计	0	15,000,000	15,000,000	0.80	5,100	0	0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服务	芯祥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0	5,000,000	5,000,000	0.19	0	0	0	系新增关联方，基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预计
	小计	0	5,000,000	5,000,000	0.19	0	0	0	-
合计		0	20,000,000	20,000,000	-	5,100	0	-	-

注：1、本年年初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2、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发生额；3、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芯祥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苗松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12月1日
注册资本	701.5万元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900号中安创谷科技园一期A3栋613室
主要股东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真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9.22%；吴苗松持股24.23%；詹福春持股13.54%；合肥新经济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3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数字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	公司实控人、董事 ZHOU XUN WEI 担任董事的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31,975,783.04元，净资产为5,448,330.10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7,469,720.35元，净利润为-23,902,395.23元。

2、新港海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皮德义
-------	-----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23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8号楼8层802室
主要股东	厦门建达信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8.32%；公司持股 20%；皮德义持股 17.89%；厦门汇杰佳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7.93%；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持股 7.16%；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22%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产品设计；委托加工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实控人、董事 ZHOU XUN WEI 担任董事的公司、公司董事方伟近 12 个月内担任董事的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44,736,644.96 元，净资产为 52,200,637.07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88,092,418.32 元，净利润为-71,350,514.53 元。

（二）履约能力分析

本次预计的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依法持续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就 2026 年度新增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增加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产品、服务和销售产品、服务，交易价格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订单、合同或协议。

四、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信誉良好，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开展。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特此公告。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